

铁力市人民法院

依托典型示范塑造营商品牌

铁力市人民法院以“张淑霞法官工作室”为依托,着力打造“护航·优化法治营商环境”特色品牌,充分发挥司法职能,畅通服务通道,提升审判质效。

为推动涉企纠纷快速化解,破解中小微企业诉讼周期长的难题,“张淑霞法官工作室”依托智慧法院建设,开辟涉中小微企业案件办理“绿色通道”,目前大力推行网上缴费、电子送达、在线调解、

网上开庭等线上诉讼服务,优化审判流程,不断扩大小额诉讼程序和简易程序适用率,切实解决疫情下的企业异地诉讼难、涉企纠纷耗时等问题,减轻中小微企业的诉讼成本,确保在严峻疫情防控形势下审判工作不停,司法服务力度不减。今年以来,“张淑霞法官工作室”开展电子送达500余次,在线调解50余次,网上开庭20余次。

此外,为充分发挥“全国优秀法官”、全国“人民满意的公务员”张淑霞的典型模范作用,铁力市人民法院选派院内5名经验丰富、能力突出的民商事审判业务骨干共同组成志愿服务团队,定期为辖区内企业提供上门服务、解答法律咨询、提供司法建议等一站式法律服务。截至目前,“张淑霞法官工作室”以优化营商环境为主题累积开展“线上+线

下”普法活动10余次,联合市司法局、公共法律服务机构召开联席会议3次,走访调研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50余家,详细了解中小微企业的司法需求,全面梳理法律风险,有针对性地回应企业“急难愁盼”法律诉求,增强司法服务的直达性和精准性,助力中小投资者经营发展,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效优质的司法服务。

身份信息核验、离线采集指纹照片、现场办理相关证件的服务。

创新服务举措,让群众更“顺心”。派出所研究制定紧急事情紧急办、疑难事情认真办、特殊事情设法办、能办事情马上办、未办成事情跟踪办“五办”举措,进一步创新服务模式,优化服务流程,今年以来办理跨省通办业务35笔,充分达成“数据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”的目标。

殖网箱1330个,总投资2096万元。中药材种植园规划(一期)面积250亩,今年率先在我省引种北京菊,种植面积120亩,年产鲜花120吨;种植中药材防风130亩,年产量(鲜品)为156吨。按照“公司+合作社+农户”模式,进行示范引领,推广发展寒地龙药产业。

一张蓝图绘到底!下一步,木兰县将强化服务意识和要素保障,创造良好发展环境,依托龙头企业中药材种植项目产业链长、带动力强的优势,快速提升“农头工尾”产业链层级,推动木兰县中药材产业乘势而上,打造立县兴县特色主导产业。

海林市公安局第四派出所 主动服务打造“便民窗口”

务服务。“全城通办”业务开展以来,第四派出所凭借良好的窗口环境、优秀的窗口服务吸引了大量群众前来办理业务,2月至今,共计办理非本辖区户籍业务246笔,真正做到让群众慕名而来、满意而归。

打造龙江水蛭养殖龙头县 木兰中药材产业提速发展

中药材种植活力,中药材种植面积从原有0.6万亩发展到2.6万亩,增长了333%。中药材产业提速发展,成为农民增收新的经济增长点。

2021年,木兰县被列入“省中药材基地示范强县”。依托良好生态资源禀赋,结合县域中药材产业发展优势,2022年初,木兰县通过招商引资,引入哈尔滨康泽源药业有限公司落地发展。该项目总投资近亿元,将在木兰县布局中药材养

殖、种植、加工等三大业务板块,发展水蛭、地龙冻干粉加工等生物药业,以及中药饮片、国药准字高端蜂产品、黑果花楸天然营养素提取等五大产业链条,带动木兰全域中药材种植,打造龙江水蛭养殖龙头县。

金秋时节,哈尔滨康泽源药业有限公司水蛭养殖场和中药材种植园喜获丰收。水蛭养殖场规划建设占地面积300亩,建设水蛭养殖精养池连栋温室3栋、养

海林市公安局第四派出所以公安“放管服”惠民政策为契机,针对学生、外出务工人员、残疾人、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户籍业务,全面推行上门服务、现场办、就近办、一站式、只跑一次、延时服务、错峰服务等多项便民服务,全力打造“宽进、快办、便民、公开”的便民服务模式。

优化窗口环境,让群众更“舒心”。户籍窗口前置提供日常咨询、引导等相关业

近年来,木兰县委县政府以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为目标,把中药材作为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基础性产业来培育,合理布局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基地,通过政策扶持促动、种植基地拉动、科技措施推动、龙头企业带动等系列保障措施,高质量发展中药材产业,助力乡村产业兴旺。

木兰县地处丘陵地带,呈“六山一水一草二分田”之势,山上野生药材品种居多,特别是五味子、刺五加、穿地龙等品种药用价值极高。2020年,木兰县被列入“省中药材基地示范县”。坚持在“统筹推进、引领带动、服务促动”上下真功,激发

环评公示 我单位委托编制的《绥化市三爱垃圾处理场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项目(征求意见稿)》已完成,现向公众公示,公示内容及联系方式详见绥化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s://dwz.date/fuVv。 绥化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

环评公示 我单位委托编制的《绥化市固体废物综合处理项目(征求意见稿)》已完成,现向公众公示,公示内容及联系方式详见绥化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s://dwz.date/fuVv。 绥化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

环评公示 我公司委托牡丹江智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(王工,15145215679)开展新建塑料编织袋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,向公众征求意见,详见http://www.eiabbs.net。联系人:刘桂香,13946331685。 牡丹江市兴瑞工贸有限公司

环评公示 我公司委托牡丹江智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5000吨废旧地膜及滴灌带等塑料制品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,向公众征求意见,详见 https://dwz.date/fuXZ。 联系人:张春才,18045312111。 黑龙江嘉元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注销公告 黑龙江省预算与会计研究会,法人登记证号:72130518-9,经2022年10月21日黑龙江省预算与会计研究会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决定注销,并报主管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审批同意。请相关债权债务人员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日内与本企业申报债权债务,逾期未报视为放弃权利。望周知。 黑龙江省预算与会计研究会 2022年10月25日

2022年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布第十批失信被执行人名单

Table with 15 columns: 序号, 名称, 法定代表人, 序号, 名称, 法定代表人, 序号, 名称, 法定代表人, 序号, 名称, 法定代表人, 序号, 名称, 法定代表人. Lists names of defaulting debtors and their legal representatives.

关于受理社会各界对国家开发银行资产安全监督举报的公告

国家开发银行(以下简称开发银行)是由国家出资设立、直属国务院领导、支持中国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发展、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开发性金融机构。开发银行以“增强国力,改善民生”为使命,适应国家发展需要和经济金融改革要求,紧紧围绕服务国家经济重大中长期发展战略,建立市场化运行、约束机制,建设资本充足、治理规范、内控严密、运营安全、服务优质、资产优良的开发性金融机构,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持。

自2006年8月成立“审计举报办公室”以来,开发银行公开受理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,取得了较好效果。为进一步确保国有资产质量稳定和維護资产安全,有效防控金融风险,热忱欢迎社会各界对开发银行资产安全进行监督,对危害或可能危害开发银行利益等行为进行举报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一、监督范围

与开发银行资产相关的法人及组织。包括开发银行(含控股子公司)各类资产项目及客户,为开发银行资产提供各类担保的客户,以及开发银行的管理资产所涉及的其他客户等。

二、监督内容

- (一)利用虚假的经营信息及申报材料骗取开发银行资金的行为。包括但不限于利用不真实或虚假的客户信息、财务报表、项目情况等申报材料,骗取开发银行资金等行为。 (二)挪用、挤占、侵占开发银行资金的行为。包括借款人或用款人违反合同约定,擅自将项目资金挪作他用,或非法占用、私分和转移,或造成重大损失和浪费,以及其他违法违规使用等行为。 (三)恶意拖欠贷款本息或悬空开发银行债务的行为。包括企业借资产重组、改制等重大经营事件,转移和抽逃资金,逃避和悬空债务,以及其他有意、故意、恶意逃废债务等行为。

- (四)提供虚假担保的行为。包括担保企业利用不真实或虚假的财务报表、产权文件,办理虚假登记等方式,为开发银行支持项目提供虚假担保等行为。 (五)其他侵害开发银行权益和危害开发银行(含控股子公司)资产安全等行为。

三、举报方式

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情况,可采用书信、来访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,随时向开发银行反映或举报。举报人应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。举报人对举报内容的真实性、客观性负责,不得主观臆测、捏造事实、制造假证、诬告陷害他人,否则须承担法律责任。举报人反映或举报可以实名或匿名,但为尽快了解更详细情况以启动调查程序并及时反馈有关处理结果,提倡举报人实名举报并留下详细联系方式,开发银行承诺对举报人个人信息依法给予保密。举报人请不要重复举报。

四、受理联系方式

- 1.总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8号 国家开发银行 审

- 计举报办公室(邮编:100032) 电话:010-68333171 电子邮件:jubao@cdb.cn 2.分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: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审计举报办公室 邮编:150028 电话:0451-53907714/53909510 电子邮件:dfzjubao.hl@cdb.cn

五、此公告由开发银行负责解释,相关内容已在国家开发银行网站上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。

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 2022年10月27日

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办公用品、电脑耗材采购供应商入围竞争性磋商公告

一、采购项目简介

- 1.项目名称: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办公用品、电脑耗材采购供应商入围竞争性磋商

- 2.采购人: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
- 3.项目资金:自筹
- 4.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:已落实
- 5.年采购额:约70万元
- 6.入围供应商数量:3家

二、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

- 1.采购范围: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办公用品、电脑耗材
- 2.服务期:1年,自2022年11月1日

零时起至2023年10月31日二十四时止所有服务完成时截止。

3.服务地点: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指定地点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- 1.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: a.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未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和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”,以“信用中国”官方网站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查询结果为准,被列入上述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。

b.申请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,且须是具有相应经营业务许可证的公司。

(2)财务要求:供应商近三年(2019年—2021年)财务状况良好,无亏损,能够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。

(3)业绩要求:近3年(2019年1月1日—至今)内有类似项目经验,并且为独家承保,单个服务项目规模在50万元以上。

(4)信誉要求:无 (5)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:供应商具有专业服务团队。

2.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: (1)供应商处于被责令停产、停业、参与采购资格被取消状态,在以往采购活动中有不良记录,挂靠或借用他人资质的供应商;

(2)进入清算程序,或被宣告破产,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; (3)其他:无

3.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。 四、采购文件的获取 有意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单位,请于2022年10月25日至2022年10月28日,登陆网易邮箱 hljrbzcgcl@163.com,

登陆密码:hljrbAA88。

五、响应文件的递交

1.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1日16时00分,地点为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。

2.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,采购人将拒绝接收。

六、磋商时间和地点

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磋商活动,磋商开始时间预计为2022年11月3日14时00分,与每一供应商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谈判地点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。

七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谈判采购公告在黑龙江日报、生活报、龙头新闻客户端平台上同时发布。

八、其他

无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: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 地址: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地街1号 联系人:宋先生 谢先生 电话:0451-84650092 0451-84655272

2022年10月24日